

# 陕州区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 2026 年度 运维项目

## 合 同 书

2026 年 5 月 22 日

委托方（甲方）：三门峡市陕州区自然资源局

承揽方（乙方）：三门峡市云图测绘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规程，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陕州区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 2026 年度运维项目

### 二、项目实施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工作任务

1. 乙方及时缴纳陕州区范围内陕州站（SMSZ）、硖石站（SMXS）、西张村站（SMXZ）三个卫星导航基准站网络专线使用费、监控网络使用费、电费等相关费用，保证卫星导航基准站网络、电力畅通，设备正常运行。

2. 乙方对省 CORS 中心通报的一般故障，要求 24 小时内修复完成，重大故障要求 3 天内修复完成，特别重大故障要求 7 天内修复完成。

3. 乙方安排专人每月对卫星导航基准站不少于两次巡查，排查三个基准站设备用房、天线、围栏、基座等附属设施，对发现的隐患及时修理处置，确保基准站附属设施完好。保证基准站设备用房内部及周边卫生，清除对基准站天线和设备用房有影响的杂草、树木。

4. 乙方每年聘请第三方技术单位对三个基准站设备进行一次专业评估，（评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准站主机稳定性测试，主机固件版本升级，3D 扼流圈天线水平、正北方向校准，UPS 电源蓄电亏耗测试，数据传输线及所有电源线路排查等），并出具评估报告。乙方根据评估报告将易损件及需要更换的设备进行更换，确保基准站设备稳定运行。

5. 乙方预交三个卫星导航基准站 2027 年电费、网络专线费用和监控网络使用费，确保基站不断电不断网。

6. 乙方应负责支付三个卫星导航基准站建设及运营所占用土地的年度租金，租金支付对象为基准站所在村集体经济组织或相关权属方，乙方需按时、足额履行占地年租金的支付义务。

#### 四、责任和义务

##### （一）甲方责任和义务

1. 向乙方免费提供甲方已有的与本项目有关资料；
2. 积极配合乙方工作，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保证乙方工作正常进行；
3. 如乙方因项目工作需要，需到相关部门收集资料的，甲方须协助乙方，并为乙方出具相关证明、手续；
4. 根据本协议约定，按时支付项目工作费用。

##### （二）乙方责任和义务

1. 承揽陕州区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 2026 年度运维工作



及相关技术服务；

2. 乙方服从甲方的监督，接受甲方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3. 乙方应当对其委派的工作人员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确保所有人员安全规范作业，并为其委派的工作人员依法办理保险，乙方应安排专人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工作人员安全，项目实施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产生的所有费用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五、工作经费及支付方式

1. 本项目含税总价款为：¥359000 元（大写：叁拾伍万玖仟元整）。

2. 本项目实施期满，乙方按约全面完成工作任务后，甲方组织项目验收，验收合格并出具正式书面验收意见后，方可达到付款条件。

3. 支付方式：乙方完成双方约定的工作任务，向甲方提交相关资料，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甲方审核通过并书面确认乙方完成工作任务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项目费用，即¥359000 元（大写：叁拾伍万玖仟元整）。

4. 乙方应当依法向甲方开具发票。

### 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

## 七、其它

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项目工程费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委托方（公章）：



承揽方（公章）：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门峡崤山路支行

账号：4105016961080000028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签字）：

日期：2026年5月22日